证券代码:603391 证券简称:力聚热能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
受托方名称	农业银行、中信银行、中信证券
购买金额	40,000万元
赎回金额	44,000万元
产品期限	22天-60天、2个月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概况

序号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2,000.00	2026/2/28	2026/5/28	0.90	2,000.00	4.50
2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3,000.00	2026/2/28	2026/5/28	0.90	3,000.00	6.75
3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5,000.00	2026/2/28	2026/5/28	0.90	5,000.00	11.25
4	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	3,000.00	2026/3/6	2026/6/4	1.65	3,000.00	12.21
5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2,000.00	2026/3/4	2026/6/4	0.90	2,000.00	4.50
6	定期存款	中信银行	3,000.00	2025/12/9	2026/6/9	1.20	3,000.00	18.00
7	定期存款	中信银行	3,000.00	2026/3/6	2026/6/6	1.00	3,000.00	7.52
8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4,000.00	2026/3/10	2026/6/10	0.90	4,000.00	9.00
9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2,000.00	2026/3/20	2026/6/20	0.90	2,000.00	4.50
10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3,000.00	2026/3/17	2026/6/17	0.90	3,000.00	6.75
11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5,000.00	2026/3/30	2026/6/30	0.90	5,000.00	11.25
12	大额存单	农业银行	4,000.00	2026/3/10	2026/6/10	0.90	4,000.00	9.00
13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5,000.00	2026/6/1	2026/6/23	0.70-0.90	5,000.00	2.40
合计			44,000.00				44,000.00	107.63

二、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7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3,226,415.09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2,737,806.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4,035,778.55元。

上述资金于2024年7月26日到位且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1014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年产500套大功率超低氮燃气锅炉产业化项目	60,633.05	50,766.90	16,063.16
年产1,500套超低氮蒸汽锅炉产业化项目	54,679.78	54,679.78	54,679.78
年产1,000套超低氮燃气锅炉产业化项目	28,171.97	28,171.97	12,660.6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63,484.80	153,618.65	83,403.58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如有)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1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5,000.00	0.70%-0.90%		22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2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	5,000.00	0.70%-0.90%		28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3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	6,000.00	0.31%-1.01%		63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4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	2,000.00	0.31%-1.01%		63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5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	8,000.00	0.31%-1.01%		63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6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	2,000.00	0.70%-0.90%		28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7	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	3,000.00	0.70%-0.90%		28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8	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	6,000.00	1.00%-1.62%		60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9	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	3,000.00	1.42%	7.24	2个月	保本固定收益	否	是	否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6-023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朱成寅先生持有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0,555,20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6%;本次补充质押1,500,000股后,朱成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8,307,6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78.71%。

● 黄绍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411,7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8%;本次补充质押1,500,000股后,黄绍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8,600,1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69.29%。

● 朱成寅先生和黄绍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47%;本次补充质押3,000,000股后,朱成寅先生和黄绍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51,621,6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21.33%。

本公司于2026年7月1日收到朱成寅先生和黄绍刚先生办理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

朱成寅先生于2025年8月20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4,607,6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5年8月21日,购回交易日为2026年8月21日。2026年2月27日,朱成寅先生补充质押660,000股。2026年4月30日,朱成寅先生补充质押340,000股。2026年5月20日,朱成寅先生补充质押1,200,000股。2026年7月1日,朱成寅先生再次补充质押1,500,000股,上述质押已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黄绍刚先生于2025年9月1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5,000,1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5年9月1日,购回交易日为2026年9月1日。2026年2月27日,黄绍刚先生补充质押900,000股。2026年5月20日,黄绍刚先生补充质押1,200,000股。2026年7月1日,黄绍刚先生再次补充质押1,500,000股,上述质押已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质押股份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朱成寅	否	1,5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是	2025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1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2%	0.25%
黄绍刚	否	1,5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是	2025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2%	0.25%
合计		3,000,000						1.24%	0.50%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进、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徐钦祥、朱成寅、范博、周图亮、段炼、黄绍刚(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4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47%,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质押本公司股份51,621,6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21.3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63%,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徐进	116,068,568	19.41%	–	–	–	–	–	–	–	–
刘安省	53,473,529	8.94%	34,713,900	34,713,900	14.34%	5.80%	–	–	–	–
范博	10,965,476	1.83%	–	–	–	–	–	–	–	–
张国强	9,095,518	1.52%	–	–	–	–	–	–	–	–
徐钦祥	9,976,331	1.67%	–	–	–	–	–	–	–	–
朱成寅	10,555,202	1.76%	6,807,600	8,307,600	3.43%	1.39%	–	–	–	–
周图亮	9,976,331	1.67%	–	–	–	–	–	–	–	–
段炼	9,541,014	1.60%	–	–	–	–	–	–	–	–
黄绍刚	12,411,743	2.08%	7,100,100	8,600,100	3.55%	1.44%	–	–	–	–
合计	242,063,712	40.47%	48,621,600	51,621,600	21.33%	8.63%	–	–	–	–

注:尾数差主要为四舍五入导致。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至本公告日,吴应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499.9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32%,吴应宏先生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82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6%,占吴应宏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3.43%。

● 吴应宏先生与朱慧娟女士系夫妻关系,两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后,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82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6%,占吴应宏先生与朱慧娟女士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81%。

一、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应宏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吴应宏	是	55	否	是	2026/6/29	2026/7/16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85	0.23	补充质押
合计	–	55	–	–	–	–	–	0.85	0.23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吴应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慧娟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吴应宏	6,499.95	27.32	2,768	2,823	43.43	11.86	0	0	0	0
朱慧娟	2,374.05	9.9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874.00	37.30	2,768	2,823	31.81	11.86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1、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业务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2、目前,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所持公司股票质押率处于合理水平,且其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行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足额保证金、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

3、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6-028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于2026年第二季度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的股份共计4,613,976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6,423,601股股票,占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84.60%。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1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同日,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或独立意见。

2021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13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办公区域公示了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在上述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未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提出任何异议。2021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

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并授权董事会处理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1年6月21日为首次授予及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9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3,570.7515万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133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600.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均为10.50元/股。同日,监事会、独立董事就本次调整、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或独立意见。

2021年8月18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4),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实际登记股票期权3,559.90万份,实际授予人数为763人。

2021年9月3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7),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实际登记股票期权598.65万份,实际授予人数为127人。

2022年7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

2025年6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四个行权期为2025年7月30日至2026年6月20日,第四个行权期具体行权情况如下: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2026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万份)	第四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万份)	第四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占当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张伟丽	董事(已卸任)、财务总监	1.7640	0	0	0.00%
郭海滨	董事会秘书	2.9400	0	0	0.0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468人)		1,613.5896	376.1352	1,339.5106	83.01%
合计(470)人		1,618.2936	376.1352	1,339.5106	82.77%

2、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2026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万份)	第四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万份)	第四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占当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张伟丽	董事(已卸任)、财务总监	1.1760	0	0	0.00%
郭海滨	董事会秘书	1.1760	0	0	0.0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91人)		320.6658	85.2624	302.8495	94.44%
合计(93)人		323.0178	85.2624	302.8495	93.76%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数据为截止2026年6月30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行权股票来源情况: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470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33人行权且完成登记。

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93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10人行权且完成登记。

三、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026年第二季度,本次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4,613,976股。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次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暂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权。

(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2026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行权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94,574,241	4,613,976	1,999,188,217
总计	1,994,574,241	4,613,976	1,999,188,217

注:本次变动前股数为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数据。实际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6年第二季度,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的股票数量合计4,613,976股,共募集资金24,177,234.24元。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66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转股情况: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539,992,000元"闻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260,589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3478%。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闻泰转债"金额为8,059,97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3.7206%。2026年第二季度期间,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216,651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3443%。

●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232,753份。行权起止日期为2025年9月26日至2026年8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期权代码为1000000505。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20,595份,行权起止日期为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10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期权代码为1000000563。

2026年第二季度期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0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0股。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公开发行8,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60,000万元,发行期限6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10%,第二年为0.20%,第三年为0.3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56号文同意,公司8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闻泰转债",债券代码"110081"。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闻泰转债"自2022年2月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原定转股起始日2022年2月3日为法定节假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闻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6.67元/股,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自2022年1月19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6.67元/股调整为96.6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自2022年8月25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6.69元/股调整为96.49元/股;因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自2023年2月17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6.49元/股调整为96.61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自2024年8月5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6.61元/股调整为96.49元/股;因向下修正转股价格,"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12日起调整为43.60元/股;因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2026年4月10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3.60元/股调整为32.66元/股;因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18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2.66元/股调整为18.36元/股。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2022年8月19日、2023年2月16日、2024年7月30日、2024年11月9日、2026年4月9日及2026年6月1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9、临2022-070、临2023-010、临2024-074、临2024-122、临2026-027、临2026-060)。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闻泰转债"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转股金额为536,747,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216,651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3443%。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539,992,000元"闻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260,589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3478%。尚未转股的"闻泰转债"金额为8,059,97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3.7206%。

二、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2026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份)	2026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核心骨干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首次授予	0	0%
	预留授予	0	0%
合计		0	0%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2、行权人数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可行权人数为24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有0人参与行权。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期可行权人数为12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有0人参与行权。

三、可转债转股及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可转债转股	本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4,652,598	+29,216,651	0	1,273,869,249
总计	1,244,652,598	+29,216,651	0	1,273,869,249

本次股份变动后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四、其他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5-88250686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82 证券简称:海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万元	81,644.34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52,092.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3.6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截至目前尚未到期的担保合同金额合计数,未经审计。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担保发生频次较高,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时间内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按月汇总披露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2026年6月公司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2026年6月23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阳锦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15,000万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子公司海阳锦纶提供的担保余额81,644.34万元。2026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子公司海阳锦纶提供担保82,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2026年1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2月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6.22亿元(该担保额度包括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及原有存续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担保在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海阳科技持股86.67%
法定代表人	陆信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910694550033
成立时间	2013年5月16日
注册地	泰州医药高新区创汇路2号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锦纶6高性能切片、锦纶6高性能纤维生产;化学纤维、化学制品、纺织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4,878.44	193,936.01
负债总额	135,519.17	105,181.29
资产净额	89,359.28	88,754.72
营业收入	56,841.98	260,836.09
净利润	604.56	3,870.26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债务人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本金限额	15,000万元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保证期间	一、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海阳锦纶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保障其发展所需的运营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授信及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252,092.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3.61%,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者因此导致的潜在诉讼事项。

特此公告。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本金:6,000万元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含3.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1,889.38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投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6年3月3日,公司认购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钱塘支行")的一笔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金额为1,000万元。

2026年4月3日,公司认购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高新支行")的一笔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金额为5,000万元。

近日,公司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共计收回本金6,000万元,共计获得利息收益29.35万元,收回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公司现金管理起止日期	预计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招商银行钱塘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6.03.03-2026.06.03	1.00%或1.60%或1.80%	是	4.03
农业银行高新支行	"汇利丰"2026年第542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6.04.03-2026.06.30	0.70%-2.1%	是	25.32
合计	/	/	6,000	/	/	/	29.35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207 证券简称:小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6-040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卓福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卓福民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卓福民先生离任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卓福民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7年12月16日	工作安排原因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二、独立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卓福民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成员人数、构成不符合规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卓福民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后正式生效,在此之前,卓福民先生仍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责。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卓福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其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卓福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6-016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2026年6月,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500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500万元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影响202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万元,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500万元,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3.56%,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1	2026年6月	与收益相关	500	13.56

注:以上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及时对上述补助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上述500万元补助计入2026年度的其他收益,确认为当期损益,预计影响202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6—027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聚能发电二号机组通过168小时试运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淮北聚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发电")负责建设的2×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二号机组顺利完成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试运行期间,机组运行稳定,设备性能可靠,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设计要求,进入商业运营模式。

本项目坐落于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为安徽省"十四五"能源电力发展规划的重要支撑性电源项目,规划建设两台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同步建设脱硫、脱硝、除尘等设施,设计年发电量59.4亿千瓦时。

目前,本项目一号机组168小时试运行的准备工作正稳步推进,待本项目全部投运后,可缓解安徽省电力供需紧张形势,进一步扩大公司煤电一体化规模,促进煤电产业联动发展。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